

证券代码：831893

证券简称：五谷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五谷铜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

##### 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6日上午10时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893	五谷股份	2025年12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
2	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3	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	
3.1	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
3.2	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3.3	关于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3.4	关于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3.5	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议案	√
3.6	关于修订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3.7	关于修订《承诺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3.8	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3.9	关于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
### 1、审议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修订了《公司章程》。

### 2、审议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修订了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### 3、审议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修订了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。

#### 3.1 审议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#### 3.2 审议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#### 3.3 审议关于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#### 3.4 审议关于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#### 3.5 审议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议案

#### 3.6 审议关于修订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#### 3.7 审议关于修订《承诺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3.8 审议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3.9 审议关于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16日上午8时至10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五谷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黄娜军

电话：0574-62998802 传真：0574-6299889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自理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五谷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五谷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日